

# 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研院发〔2024〕19号

## 关于开展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结题验收、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、学部、校区：

为切实发挥教改项目对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支撑作用，按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及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现开展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结题验收、中期检查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结题验收

#### （一）验收对象

进度要求为结题的项目包括 2022 年及以前经我校批准立项的研究生教改项目（见附件 1）。无故不接受检查的项目将按自动撤销处理。

#### （二）验收形式

项目结题验收采取学院验收和学校终审方式进行。项目主持人负责具体完成结题材料并提交所在学院，学院经审查通过后报送研究生院。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对照立项相关要求进行评审验收。

### （三）结题条件

项目结题成果一般包括实践成果和研究成果：

**1. 实践成果**，以项目立项审批为准，要突出项目建设或改革的实践应用效果。

**2. 研究成果**，如论文、教材、著作等，原则上要求项目主持人要有作为第一完成人的公开成果，项目参加人有相关成果，资助项目发表的论文应标注“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”及项目编号。

（1）对于 2020 年及以前立项的项目，综合类改革项目须至少在核心期刊或学术交流会议上发表 1 篇与项目研究相关的教研论文。

（2）对于 2021 年及以后立项的项目，按照当年立项申报的要求，面上项目须在学术期刊或学术交流会议上发表（含录用）教学管理类论文至少 1 篇；核心项目须在相关领域核心期刊上发表（含录用）教学管理类论文至少 1 篇，或在学术交流会议上至少完成教学管理类报告 1 次或获优秀论文奖 1 项；重点项目须在教育学或管理学等相关领域的 SSCI 收录的期刊或 CSSCI 核心期刊上发表（含录用）教学管理类论文至少 1 篇。

为鼓励教改项目对教育教学实践的驱动作用，面上项目、核心项目若为课程类或案例类建设项目，可以以出版著作或教材、形成

示范课或案例成果或数字资源，以及参加教学研讨交流、被采纳的咨询报告等替代，但替代成果禁止重复使用，不可使用于受资助的其他项目结题。

重点项目考虑到为培育高水平教育教学成果做准备及发表 SSCI、CSSCI 的现实困难性，可以以核心期刊发表（含录用）教学管理类论文至少 3 篇替代，或者发表（含录用）核心期刊 2 篇并同时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**A.**获省部级及以上的教学成果奖、导学思政团队、课程思政课程、课程思政案例、精品课程等奖项；**B.**编著工信部规划教材，或作为指导教师获研究生创新竞赛等奖项；**C.**提请上级的建议被采纳。

#### （四）结题验收材料

1. 《结题汇总表》（附件 2，EXCEL 版）。

2. 《结题验收书》（附件 3，签字盖章 PDF 版）。

3. 项目研究报告（Word 版）：字数不低于 8000 字，内容一般包括摘要、关键词、研究背景、国内外研究现状、研究的主要内容、研究的理论成果及实践措施、推广应用及影响、研究建议等。结题验收评审结果为优秀，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开研究报告供借鉴学习，请认真撰写。

4. 项目如有人员调整申请，需填写《项目人员调整申请表》（附件 4，签字盖章 PDF 版）。

5. 项目成果佐证材料（PDF 版）：包括相关论文（含发表论文封面、目录和正文）、著作、奖励、调查报告、实施方案以及可

证明成果实践效果和推广价值的其他证明材料)等。上述材料原件扫描后,合并制成一个 PDF 文件。

6.《资助经费决算表》(附件 5,签字盖章 PDF 版),填写此表时按实际支出如实填写。

项目如不能按期结题,需填写《项目延期验收申请表》(附件 6,签字盖章 PDF 版)。

## 二、中期检查

### (一) 验收对象

进度要求为中期的项目包括 2023 年经我校批准立项的研究生教改项目(见附件 1)。无故不接受检查的项目将按自动撤销处理。

### (二) 验收形式

项目中期检查采取项目自查、学院审查和学校形式审查方式进行。项目主持人负责具体完成研究进展等自查材料并提交所在学院,学院经审查通过后报送研究生院。研究生院将进行形式审查并备案,对执行进度缓慢的项目进行督促和警示。

### (三) 中期检查材料

1.《中期检查表》(附件 7,签字盖章 PDF 版)。

2. 项目成果佐证材料:项目若有完成的相关成果,成果原件扫描后,合并制成一个 PDF 文件。

3. 项目若满足结题要求,可以提前申请结题,材料提交和制作要求同结题验收材料。

### 三、材料报送

1. 截止时间：2024年5月13日。

2. 报送方式：所有报送材料均为电子版，由各单位统一汇总、审核后报送至邮箱 [yingshuang@hit.edu.cn](mailto:yingshuang@hit.edu.cn)。若有相关问题，可咨询研究生院（英爽，电话 86413871）。

附件 1：进度要求为结题和中检的项目名单

附件 2：项目结题汇总表

附件 3：项目结题验收书

附件 4：项目人员调整申请表

附件 5：项目资助经费决算表

附件 6：项目延期验收申请表

附件 7：项目中期检查表

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24年4月16日

